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市生态环境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行罚字[2022]第28176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处罚情况

2022年4月24日、25日，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进行检查，发现公司新车间6条涤纶长丝生产线5条正在生产，该车间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通过一个排气筒排放，经查，公司当时所有的排污许可证中无该排气筒，公司增设该排气筒未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即于2022年3月开始排放污染物。

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三项：“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排污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当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三）污染物排放口数量或者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量、排放浓度增加。”据此，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处以罚款人民币贰万伍仟圆整。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5日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代码：037076；期权简称：神码JL1。
2. 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94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7,230,304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662,522,176股的1.09%。行权价格为4.98元/股。
3.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共分为3个行权期，根据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为2022年8月8日起至2023年7月31日止。
4. 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具备上市条件。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7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暨相关事项的议案》。

一、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具体情况

1.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主体情况
2. 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
3. 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二、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1. 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2. 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3. 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三、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1. 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2. 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3. 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模式

序号	行权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最近12个月内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协会、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工商、公安、司法、纪检监察等部门立案调查，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4)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 最近12个月内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协会、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工商、公安、司法、纪检监察等部门立案调查，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2) 最近12个月内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协会、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工商、公安、司法、纪检监察等部门立案调查，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3) 最近12个月内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协会、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工商、公安、司法、纪检监察等部门立案调查，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4)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上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最近12个月内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协会、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工商、公安、司法、纪检监察等部门立案调查，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2019年审计报告为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无保留意见，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4	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	2021年7月期2022年7月期前，股权激励对象考核合格率为100%。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中期分红实施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中期分红实施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分红方案

公司以2022年6月30日总股本1,120,143,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4,417,256.00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12.02%。

二、分红实施安排

1. 分红日期：2022年8月5日
2. 分红对象：截至2022年6月30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分红实施安排

1. 分红日期：2022年8月5日
2. 分红对象：截至2022年6月30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四、分红实施安排

1. 分红日期：2022年8月5日
2. 分红对象：截至2022年6月30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红实施安排

1. 分红日期：2022年8月5日
2. 分红对象：截至2022年6月30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中期分红实施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质押基本情况

肖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134%。肖健先生于2022年7月15日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个人消费贷款。

二、质押基本情况

肖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134%。肖健先生于2022年7月15日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个人消费贷款。

三、质押基本情况

肖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134%。肖健先生于2022年7月15日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个人消费贷款。

四、质押基本情况

肖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134%。肖健先生于2022年7月15日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个人消费贷款。

五、质押基本情况

肖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134%。肖健先生于2022年7月15日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个人消费贷款。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中期分红实施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120,143,800元。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120,143,800元。

三、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120,143,800元。

四、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120,143,800元。

五、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120,143,800元。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2年7月31日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锁定期届满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完成了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锁定期届满后，员工可以自行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二、锁定期届满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完成了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锁定期届满后，员工可以自行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三、锁定期届满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完成了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锁定期届满后，员工可以自行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四、锁定期届满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完成了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锁定期届满后，员工可以自行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锁定期届满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完成了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锁定期届满后，员工可以自行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分红方案

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284,033,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64,364,224.0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12.02%。

二、分红实施安排

1. 分红日期：2022年8月5日
2. 分红对象：截至2021年12月31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分红实施安排

1. 分红日期：2022年8月5日
2. 分红对象：截至2021年12月31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四、分红实施安排

1. 分红日期：2022年8月5日
2. 分红对象：截至2021年12月31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红实施安排

1. 分红日期：2022年8月5日
2. 分红对象：截至2021年12月31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市生态环境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行罚字[2022]第28176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处罚情况

2022年4月24日、25日，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进行检查，发现公司新车间6条涤纶长丝生产线5条正在生产，该车间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通过一个排气筒排放，经查，公司当时所有的排污许可证中无该排气筒，公司增设该排气筒未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即于2022年3月开始排放污染物。

二、行政处罚情况

2022年4月24日、25日，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进行检查，发现公司新车间6条涤纶长丝生产线5条正在生产，该车间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通过一个排气筒排放，经查，公司当时所有的排污许可证中无该排气筒，公司增设该排气筒未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即于2022年3月开始排放污染物。

三、行政处罚情况

2022年4月24日、25日，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进行检查，发现公司新车间6条涤纶长丝生产线5条正在生产，该车间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通过一个排气筒排放，经查，公司当时所有的排污许可证中无该排气筒，公司增设该排气筒未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即于2022年3月开始排放污染物。

四、行政处罚情况

2022年4月24日、25日，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进行检查，发现公司新车间6条涤纶长丝生产线5条正在生产，该车间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通过一个排气筒排放，经查，公司当时所有的排污许可证中无该排气筒，公司增设该排气筒未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即于2022年3月开始排放污染物。

五、行政处罚情况

2022年4月24日、25日，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进行检查，发现公司新车间6条涤纶长丝生产线5条正在生产，该车间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通过一个排气筒排放，经查，公司当时所有的排污许可证中无该排气筒，公司增设该排气筒未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即于2022年3月开始排放污染物。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7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暨相关事项的议案》。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8月4日召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鲁信基金”），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二、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三、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四、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五、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鲁信基金”），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二、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三、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四、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五、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鲁信基金”），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二、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三、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四、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五、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高新创投拟与鲁信创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鲁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高新创投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